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出席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發言要點

以下為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劉吳惠蘭今日（十月十六日）出席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簡介二〇〇九至一〇年施政綱領涉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的發言要點：

（一）訂立跨行業的競爭法

我們已完成了《競爭條例草案》大部分的準備工作。自去年的公眾諮詢結束後，我們除了跟各個政策局及部門解決了《競爭條例草案》中一些技術、法律和政策方面的問題外，亦與不同的商界持份者保持溝通，聽取他們對《條例草案》詳細條文的意見。政府會盡快訂立跨行業的競爭法，並致力於二〇〇九至二〇一〇立法年度內提交草案。

（二）旅遊

（a） 旅遊表現

旅遊業上半年的表現受到全球經濟下滑及 H1N1 流感疫情影響，今年首九個月訪港旅客數字為二千一百一十六萬人次，較去年同期下跌 2.8%。最近情況已有所改善，特別在短途市場，跌幅在近一兩個月已明顯收窄（由五月的-22.6%改善至九月的-2.8%）。

今年國慶黃金周（十月一至八日）的表現相當不俗，內地訪港旅客達五十九萬人次，較去年同期（即九月二十九日至十月六日）上升 15.8%。

出境旅遊方面，市民的外遊意欲亦普遍回復正常，八月和九月均有顯著增長，令旅遊業界早前面對的困難，得以紓緩。

（b） 便利措施

在嚴峻的經濟環境下，政府除了實施一系列的紓困措施外，亦致力爭取便利旅客赴港旅遊的措施。去年中央宣布便利深圳居民訪港政策，對帶動香港旅遊業發揮了積極作用。當中一年多次「個人遊」簽注措施自今年四月實施以來（截至九月底），已有約七十四萬人次持這種新簽注訪港，可見措施相當受歡迎。根據旅遊發展局（旅發局）的調查，73%的深圳廣東省戶籍居民表示會因新措施而增加赴港的次數，由原來的平均每月一點四次增加至每月一點九次。我們正與內地有關當局保持緊密溝通，以期非廣東戶籍居民在深圳申請赴港「個人遊」簽注的

措施可盡快落實。

至於內地允許赴台遊旅行團在行程中入境並停留香港及乘坐以香港作為母港的郵輪經香港到台灣旅遊的最新措施，首個接載內地旅行團由香港前往台灣的郵輪航程已經於今年八月初順利完成，當中超過八百名內地旅客乘搭，反應令人鼓舞。其他主要郵輪公司亦已相繼宣布推出相關旅遊產品，預計於二〇一〇年將會有二十個類似航程啓程。我們鼓勵香港業界與內地業界攜手，好好利用這機遇，發展更多港台「一程多站」的旅遊路線。

除內地外，政府亦着力發展有潛力的新興市場。最近香港便和俄羅斯簽訂了互免簽證協定。自協定於二〇〇九年七月一日生效後，俄羅斯的訪港旅客數目大大增加，較去年同期上升達八成。來年，旅發局會緊握這機遇，加強在俄羅斯、印度等新興市場的推廣工作。

(c) 發展新郵輪碼頭

我們正全速進行新郵輪碼頭項目，並已就新郵輪碼頭的土地平整工程合約和郵輪碼頭大樓工程合約進行招標。土地平整工程合約已經截標，現正進行評審工作，我們計劃在下個月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以期在今年年底前展開工程，確保新郵輪碼頭首個泊位在二〇一三年年中投入服務。

其他配套方面，政府正積極鼓勵郵輪市場和相關行業的人才培訓，並與內地鄰近沿海省份加強合作，開拓郵輪行程。我們亦與主要的郵輪公司保持緊密聯繫，爭取郵輪公司調派更多郵輪以香港為母港，發展香港成為區內重要的郵輪中心。

(d) 會展旅遊

旅發局轄下的「香港會議及展覽拓展部」(MEHK)自去年成立以來，在中國大陸、印度、韓國、日本、英國、美國及歐洲等高潛力市場進行推廣，並已協助超過五十項大型會展活動落實在港首次舉行。MEHK 會繼續加強與業界合作，提供一站式專業支援，吸引更多高質素及具規模的國際級會展活動在港舉行。

(e) 盛事基金

在五月我們得到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成立了「盛事基金」，協助本港非牟利機構籌辦更多具吸引力的文化、藝術和體育盛事，以推動香港成為「亞洲盛事之都」。「盛事基金」的首輪申請反應良好，我們共收到十九份申請書。申請機構來自文化、藝術、體育和其他界別的非牟利團體。評審工作已接近完成階段，

很快將公布結果。

(f) 美酒佳餚嘉年華

在此順帶一提，旅發局將會在十月三十日至十一月八日推出以美酒佳餚為題的嶄新大型活動，藉此提升香港作為美酒佳餚中心的知名度，吸引更多旅客訪港。其中主要盛事包括在西九龍海濱長廊舉辦美酒佳餚嘉年華，和在中環蘭桂坊及蘇豪區舉行街頭派對，以及推出美食區優惠、美酒自助餐、籌辦品酒班、烹飪班和酒窖導賞遊等。

(g) 推廣綠色旅遊

香港有四成多的土地屬郊野公園，因此，綠色旅遊是我們的推廣重點之一。今年旅發局首次以遠足為主題，舉辦秋季「香港郊野全接觸！」遠足導賞團，加強向旅客推介香港的郊遊路徑。

我們很高興香港地質公園已成功列為國家級地質公園。我們會聯同旅發局和旅遊業界研究開拓有關地質導賞的旅遊產品，以便進一步向海外旅客推廣。

(三) 保障消費者權益

就保障消費者權益方面，來年的工作將落在三個主要範疇。

首先，我們擬於本立法年度的上半年內，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修訂《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條例》（第 424 章）。條例草案旨在因應國際及其他經濟體系在安全標準方面的發展，更新現行適用於玩具及兒童產品的安全標準，以提供更好及更全面的保障。

第二方面，為針對打擊不公平營商手法，我們正檢討現行的消費者保障法例，研究如何強化現有的法律基礎，以採取最快而有效的措施打擊不公平的營商手法。我們希望最快於今年年底或明年年初提出法例修訂建議諮詢公眾。

與此同時，我們會加強宣傳及消費者教育的工作。我們已於十月初展開了新一輪的宣傳運動，提醒消費者不同消費模式的性質和需特別留心的地方。這方面的工作將會繼續。

完

2009年10月16日（星期五）
香港時間14時20分